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古政办发〔2022〕53号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古县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 宣讲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银行保险业金融机构：

现将《古县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宣讲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古县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宣讲活动 实施方案

为有效预防和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切实提升广大老年群体的防骗意识和能力，提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积极性，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古县人民政府金融办组织各相关单位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养老领域非法集资专项整治工作“百团千场”宣讲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守护爸妈的养老钱”为主题，通过广泛持续的宣讲活动，有力震慑养老领域非法集资违法犯罪活动，使广大老年群体有效识别和自觉抵制非法集资，进一步增强防骗意识，提高防骗能力，动员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检举揭发养老领域非法集资案件线索，营造浓厚舆论氛围，最大限度减少养老领域非法集资案件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二、工作任务

（一）宣讲时间：7月—10月

（二）宣讲方式：进社区、进校园、进公园、进广场、进家庭、进养老场所开展防范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精准宣讲，向广大社会群众普及基础金融知识、防范非法集资常识，宣传养老

领域非法集资的典型案例，以案说险、以案说法，提高群众的警惕性，让老年人能够远离非法集资，保护好自身财产安全，有效提升传播的广度和深度。

（三）任务分工

1.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精心组织，结合属地、本行业领域内非法集资风险点和表现形式，围绕“守护爸妈的养老钱”宣传主题，将防范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典型案例纳入宣讲内容，组织宣讲人员开展“六进”宣讲。每个单位宣讲场次不少于2场。

2.各银行保险业金融机构要建立宣讲团队，制定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宣讲计划，每月至少开展1—2次宣传活动。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确保实效。本次宣传活动是我县贯彻省、市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专项行动的重要举措，各相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深入动员，确保活动按照要求有序进行。

（二）结合实际，广泛动员。各相关单位要积极整合资源，运用主流媒体和新媒体等各类宣传资源开展宣传动员，扩大活动影响，营造良好反诈氛围，让广大群众参与打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关注打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让更多的社会人士、社

会群体关注、支持本次活动。

（三）有序推进，及时上报。各相关单位要制定宣讲计划，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宣讲活动，做好资料汇总与上报工作。8月27日前邮箱报送宣讲计划表（附件），9月20日前邮箱报送宣讲活动开展情况汇报，并附活动图片、视频资料等印证资料（汇报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每场活动图片不少于3张附简要说明）。

县处非办电子邮箱：gxzfbjrg@163.com

联系人：李娜

联系电话：15296766354

附件：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百团千场”宣讲计划表

打击整治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百团千场”宣讲计划表

序号	宣讲单位	宣讲时间	宣讲主题及内容	宣讲人	联系方式	参与人数	备注

注：时间安排为7月—10月，尽可能明确到具体日期；宣讲地点应明确到村、街道、广场、小区等；组织形式可按照计划专题宣讲、“六进”集中宣讲、大型规模宣讲等区分。

抄送：县委办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5日印发

校对：李娜（政府办金融股）

共印 10 份
